

彭阳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彭阳县审批服务管理局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一、总体情况

2023年，彭阳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工作严格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和区市县党委和政府决策部署，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提高政策解读质量和服务实效，重点公开项目审批、行政许可等，为优化营商环境、“放管服”改革奠定坚实基础，做到“应公开、尽公开”，深入推进我单位政务公开工作的落实。

（一）主动公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规定，我局严格按照“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不断提高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主动公开本单位机构职能，包括审批服务管理局的基本情况、主要职责和内设机构，使本单位的职责权限等为人民群众广泛知晓，强化社会监督；主动公开审批服务，及时的对行政许可、政务服务、项目审批等服务事项的依据、条件、

程序以及办理结果进行公开；及时做好政策解读，利用政府门户网站，以文字、图片、视频的方式公开《彭阳县贯彻落实 2023 年全区深化“放管服”改革工作要点责任分工方案》等政策，持续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借助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财政信息，对局机关及政务中心年度财政预算、决算及相关报表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二）依申请公开

我单位积极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建立完善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渠道，包括受理、登记、处理、告知、寄送等工作机制，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强化服务理念，畅通依申请公开渠道，为申请人依法申请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2023 年度，我单位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严格制度建设。完善政务信息常态化管理机制，健全政务信息制作、公开等制度。**二是**加强领导。充分发挥审批服务管理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作用，把工作落实落细，持续推进信息公开与信息保密工作的顺利开展。**三是**实行领导责任制。运行“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业务股室抓落实”工作机制，公开的信息严格按照“三审”流程后对外公开，做好信息审核、内容监测和安全防护、应急保障的工作。**四是**不定期开展业务培训。召开审批服务管理局政务公开专题会，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固原市政务新媒体管理细则（试行）》等，提高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2023年政府网站发布信息167条，公示栏发布信息36条，政务微信发布信息151条。

（四）平台建设

在2023一年的工作中，我局以政府门户网站作为信息公开工作的第一平台，并及时地对政府门户网站进行维护，确保网站的正常运行；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彭阳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实时公开群众关注度较高的审批服务工作信息，并及时回复私信，对群众的疑惑予以解答；发挥政府信息公开宣传栏的作用，张贴公布最新政策；举办了彭阳县审批服务管理局2023年“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市民、企业、个体工商户代表等25人参加，详细讲解县审批服务管理局（政务服务中心）机构设置、主要职能、办事流程及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工作中开展的各项重点工作等内容，与群众面对面沟通交流，拉近与群众的距离。

（五）监督保障

建立工作考核机制。我局将政务公开纳入考核，对局机关和政务中心政务公开工作从安排部署、政策执行、重点工作落实等方面进行考核。**畅通社会评议渠道。**设立政务公开专区，设置政务公开民主评议处及意见征集箱；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广泛征求群众意见，畅通社会评议渠道。**加大责任追究力度。**坚持实事求是、有错必纠、惩处与教育相结合、追究责任与改进工作相结合原则，加强对自治区第三方测评工作中出现问题的责任追究与整改。

2023年本部门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不到位进行责任追究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56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度，审批服务管理局政务公开工作在公开力度等方面有一定的成效，同时也存在一些不足。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政府门户网站的信息更新上传不及时，信息上传前还需加大审核力度，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及制度不够健全等。

（二）改进措施。一是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在规定期限内做好相关政策文件的公示。二是进一步加强审核力度。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履行“三审”流程，加大信息公开的审核力度。负责信息公开的工作人员要更加细心负责任，把好信息公开的政策关、格式关、文字关和保密观。三是加强制度规范建设。在原有制度基础上，根据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对制度规范进行查漏补缺，并及时组织工作人员学习。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2023年度，依托政府网站，我局强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通过平台及时公开相关政策及工作进展等；完善政策发布和解读，通过图片、文字的方式及时对相关政策进行解读，并在专题栏中公示，实现精准推送；做好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日常管理工作；进一步落实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加强监督指导，举办了“政府开放日”系列活动，邀请市民、企业、个体工商户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参加，详细讲解县审批局（政务服务中心）基本情况、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工作中开展的各项重点工作、体验办公运行流程等内容，与群众面对面沟通交流，拉近与群众的距离。

（二）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本机关2023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报告电子版可在“彭阳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pengya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彭阳县审批服务管理局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地址：彭阳县审批服务管理局（悦龙山人社大楼）四楼402-1（邮编：756500）电话：0954—7015216；传真：0954—7012517。